

清华大学2009年财税总监高级研修班研修班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83/2021_2022__E6_B8_85_E5_8D_8E_E5_A4_A7_E5_c78_583934.htm

【研修班目标】企业的管理者在决策时常常忽视税收因素，都是全部交由财务这个“事后”部门全权处理，因此，给企业造成了巨大的财税管理风险。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应企业需求，开设系统的财税管理课程，帮助中国企业全面提升财务及税收管理能力，为企业培养专业的财税管理人员，全面提升企业财税管理水平。

【招生对象】1、企业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会计主管等其他高层管理人员 2、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财务主管 3、金融、证券、投资等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和专业人员 4、税务系统工作人员

【课程特色】专家授课，案例分享 专业咨询，现场问题讨论与咨询 政策讲解，专业与管理兼顾 参加清华大学总裁俱乐部，享受逾4000名总裁的人脉资源

【学籍管理】学员修完规定的课程考核合格后，获得清华大学教育培训管理处颁发的“财税总监高级研修班”结业证书，证书统一编号，加盖钢印，可在清华大学教育培训与认证网站（<http://thtm.tsinghua.edu.cn>）查询。

【学制学时】学制一年。每2个月到清华大学学习1次，每次3天

【学习费用】19800元人民币/人（包括学费、资料费、证书费、午餐费、通讯录等）

【报名程序】将报名表填好后传真至：“财税总监高级研修班”招生办公室以便优先安排名额。经审核确认后发送“入学通知书”，学员收到入学通知书后办理入学手续。

【主办单位】清华长三角研究院

【以往聘请师资名单（部分）】袁立 北京化工大学教授，多所著名大学

EMBA 财务主讲教授 吴春明 著名财务管理咨询师，具有 15 年以上的跨国公司财务管理经验 臧日宏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著名财务专家 易文峰 国税培训中心高级讲师 刘玉章 原中国银行稽查处处长，高级会计师，著名财税专家 朱鹏祖 我国著名纳税筹划专家 周晓鲁 高级税务培训讲师，四川大学 MBA 班讲师 姜彦福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中国金融学会风险投资专业委员会 常务理事 刘太明 原国家税务总局稽查局局长，现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边志广 中国注册税务师，曾担任税务局局长，具有丰富的反避税经验 刘桓 中央财经大学税务学院副院长、教授，曾担任北京市地税局局长助理 庞红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书记、教授 咨询热线：010-88687438，13260381977（24小时为您提供咨询），13699165761 传真：010-88687438 E - Mail：carrie6656@163.com 联系老师：张老师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